

关于无锡卓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 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一期）

无锡卓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辅导对象）拟申请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辅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2023年修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等有关规定，以及辅导对象与海通证券签订的相关上市辅导协议的相关约定开展辅导工作。现就本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辅导工作开展情况

（一）辅导人员

根据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无锡卓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辅导协议及制定的辅导计划，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派出了程万里、周成材、徐亦潇、解明天、裘敏杰、程恺共6名辅导人员组成辅导小组对无锡卓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进行辅导，其中程万里担任组长。上述人员均未同时担任四家以上企业的辅导工作，符合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

（二）辅导时间及方式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苏监管局已于2023年8月15日对辅导对象进行了辅导备案登记，辅导对象第一阶段辅导工作期间为2023年8月至2023年9月。本辅导阶段期间，海通证券辅导人员结合公司实际情况，通过召开中介机构协调会、对辅导对象进行尽职调查、访谈等多种方式展开辅导工作。

（三）辅导的主要内容

本辅导阶段期间，辅导对象对辅导计划的实施给予了积极配合，本辅导期内计划执行情况良好。主要辅导内容如下：

1、传达落实企业IPO上市审核的最新动态，辅导机构结合公司提供数据，对公司经营情况进行梳理完善。对于未来可能存在的风险提供注意事项，进一步提高风险防范意识和抵抗能力。

- 2、辅导小组对公司所处行业特性、业务模式等经营情况进行深入了解分析。
- 3、辅导小组对业绩情况等进行了考察。

二、辅导对象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一）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在海通证券、辅导工作小组及其他中介机构协助下，辅导对象的公司治理与规范运作、内部控制制度等方面得到了进一步完善，随着国际贸易和宏观经济形势的变化，公司经营状况亦有所改变。随着辅导工作的进一步推进，海通证券辅导工作将会持续、严格地按照上市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对辅导对象的规范运作进行核查，及时发现问题，提供解决建议并督促落实，确保辅导对象合法规范经营。

辅导工作小组将结合企业现状和未来发展规划，继续开展辅导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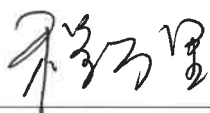
三、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安排

下一阶段海通证券辅导工作小组程万里、周成材、徐亦潇、解明天、裘敏杰、程恺将继续开展辅导工作，工作围绕着以中介机构协调会、对辅导对象进行尽职调查、访谈等多种方式进行，主要包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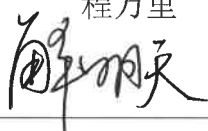
- 1、辅导工作小组将持续关注辅导对象的经营情况和行业发展情况，对辅导对象的生产变动和经营变动等进行相关核查；
- 2、辅导工作小组将逐步开展客户、供应商走访等核查程序。
- 3、辅导工作小组将参考前期制定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申报工作计划，继续稳步有序推进申报准备工作。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无锡卓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一期)之辅导机构签章页)

本期辅导人员签名:



程万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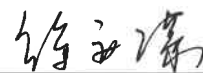
解明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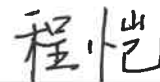
周成材



裘敏杰



徐亦潇



程恺



2023年10月9日